

证券代码：603004

证券简称：鼎龙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11

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.20 元（含税），不转增，不送红股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本方案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513,051,406.25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20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公司总股本23,552万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7,104,000.00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149,175,943.67元的比例为31.58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47,104,000.00	49,459,200.00	52,285,44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0.00	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49,175,943.67	163,431,411.90	174,068,339.43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513,051,406.25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96,563,2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156,303,677.7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96,563,2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61.78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公司于2023年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，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，以公司上市后的首个完整会计年度2024年度作为首个起算年度，上表中“最近三个会计年度”系指2024年度、2025年度即“上年度”、“本年度”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，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《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》，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，主要用于研发投入、生产经营发展等方面，有利于公司提升竞争力，更好应对市场竞争风险。

（二）其他说明

本公告所涉金额货币种类均为人民币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鼎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7日